

陕西省民政厅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2022年我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工作安排，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扎实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有力服务全省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大局，为战疫情、保民生、化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一是聚焦共同富裕，基本民生保障有力有效。社会救助提质增效，儿童福利水平不断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更加规范，残疾人保障措施更加有力。二是聚焦城乡社区治理，基层治理现代化加快推进。社区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社区社会组织加快发展，慈善事业实现创新发展，行政区划稳慎推进。三是聚焦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基本社会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婚姻登记服务更加便捷高效，殡葬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一）主要职责。

陕西省民政厅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民政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的法规草案、政策和规章制度、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

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

3. 负责省级直接登记和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党建日常工作。

4. 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5. 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省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6. 负责全省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7. 拟订全省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省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省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

9. 拟订全省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订全省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拟订促进全省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省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

12. 拟订全省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

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省民政厅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5.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民政厅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全省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省自然资源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民政厅会同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陕西省行政区划图。

(二) 内设机构。

1. 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新闻宣传、综合调研、政务公开、深化改革、督办督查、安全保卫、计划生育、车辆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起草民政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重要文件；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2. 规划财务处。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中央和省财政拨付的民政事业资金管

理；拟定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管理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承担民政统计管理、机关及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后勤事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拟订全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政策，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 社会组织管理局（省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拟订全省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负责管辖权限内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指导各地对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

4.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承担省民政厅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指导厅管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提高党的组织工作覆盖；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促进党的决策部署在社会组织贯彻落实；指导所属社会组织党组织按期换届；做好社会组织党员的教育培训、管理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

5. 社会救助处。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中省社会救助补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承担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

6.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处。指导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拟订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和村（居）务公开；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成员、社区工作人员培训。

7. 区划地名处。拟订全省行政区域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及省内革命老区的审核；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边界争议调处工作；负责全省地名管理和地名公共服务工作。

8. 社会事务和殡葬管理处。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负责殡仪馆、火葬场、公墓、殡仪服务站等殡葬设施建设管理；承担涉外和涉港、澳、台及华侨婚姻登记管理；指导婚姻登记机关、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和救助工作。

9. 养老服务处。拟定全省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负责全省老年人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拟订全省养老机构管理办法并指导实施；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全省养老福利机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工作。

10. 儿童福利处。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负责涉外收养登记工作。

11. 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拟订福利彩票管理制度，监督福利彩票的开奖和销毁；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 机关党委（人事处）。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考核奖惩、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出国政审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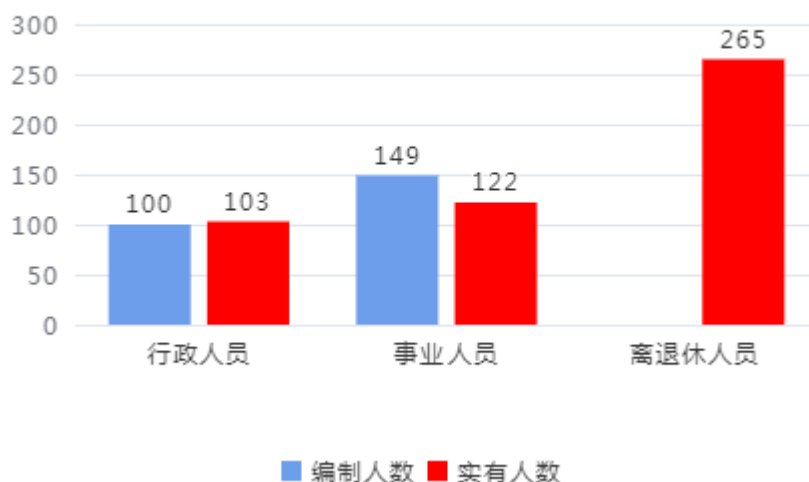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及所属3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民政厅（本级）
2	陕西省救助家庭核对服务中心
3	陕西省康复辅助器具中心
4	陕西省行政区划编图资料馆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49人，其中行政编制100人、事业编制149人；实有人员225人，其中行政103人、事业12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65人。

人员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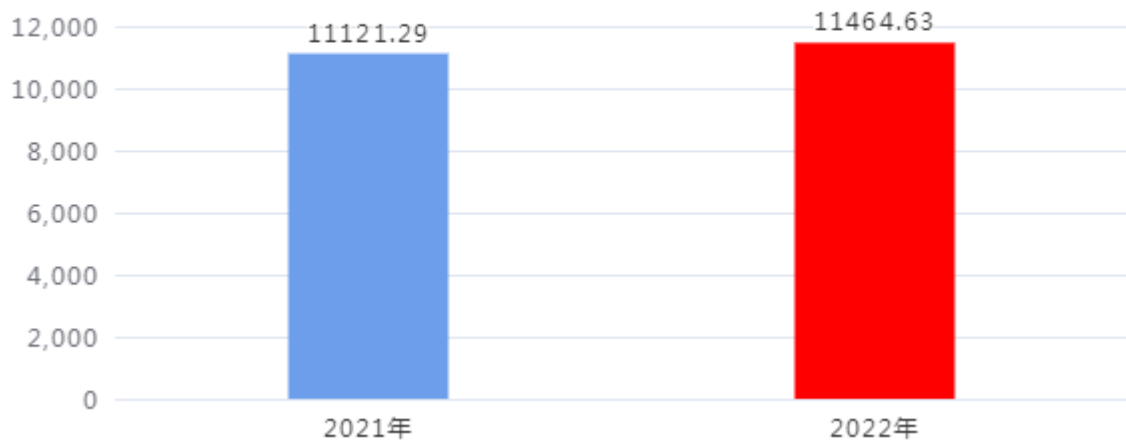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464.6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43.34万元，增长3.0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相关运行经费；二是本年安排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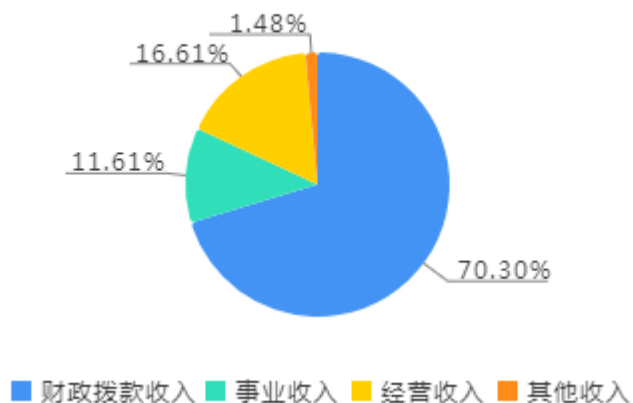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235.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98.76万元，占70.3%；事业收入1,303.87万元，占11.61%；经营收入1,866.07万元，占16.61%；其他收入166.68万元，占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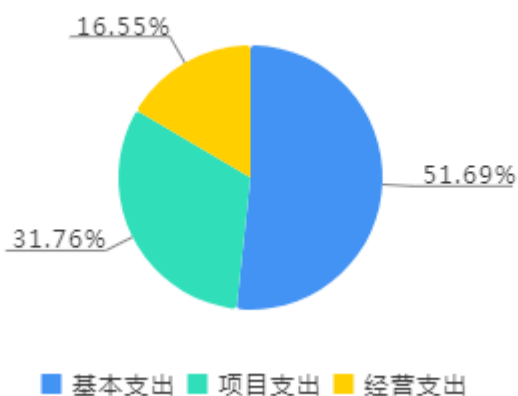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273.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26.73万元，占51.69%；项目支出3,580.34万元，占31.76%；经营支出1,866.07万元，占16.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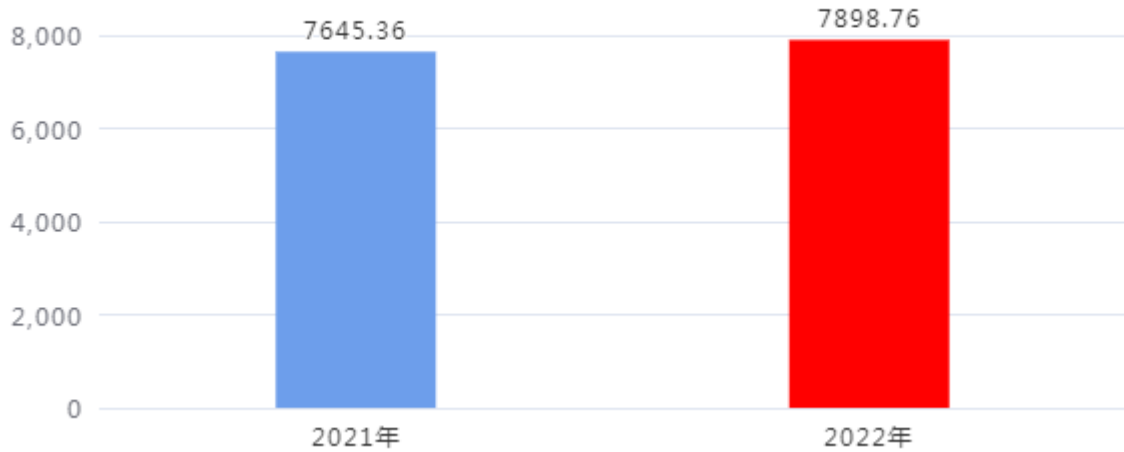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898.7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53.4万元，增长3.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运行经费；二是本年安排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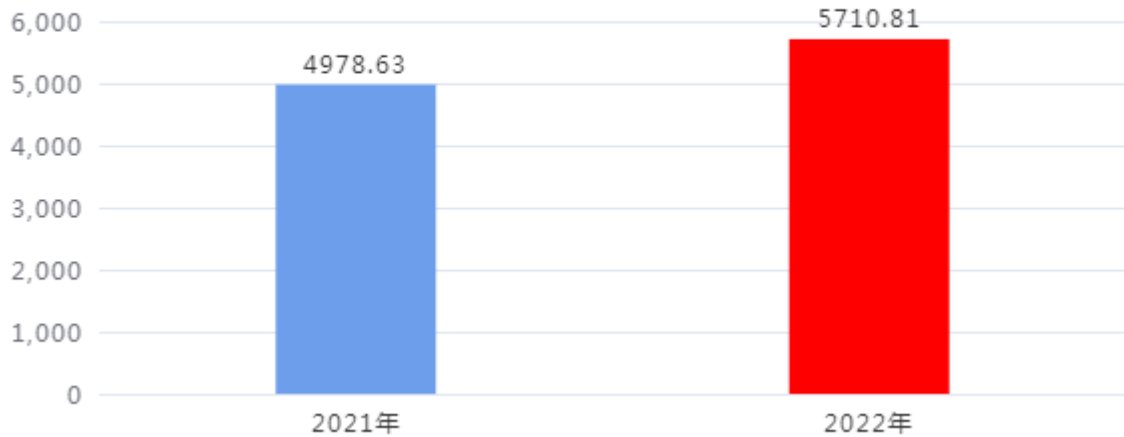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073.33万元，支出决算5,71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0.6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32.18万元，增长14.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相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247.36万元，支出决算8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一是缩减培训规模及班次，减少培训支出。二是因疫情原因，部分培训更改为网络视频培训，

一定程度上减少人员聚集、节约培训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714.52万元，支出决算2,68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经费压减。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年底收回。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157.42万元，支出决算15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117.5万元，支出决算117.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年底收回。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335.23万元，支出决算334.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年底收回。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344.96万元，支出决算1,179.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一是2022年没有安排出国任务，出国经费预算结余收回；二是部分项目需要跨年度执行。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1.73万元，支出决算2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相关经费未执行完，年底结余收回。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58.19万元，支出决算5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08.44万元，支出决算208.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1.12万元，支出决算4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康复辅具（项）。年初预算430.99万元，支出决算430.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38.96万元，支出决算138.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4.25万元，支出决算1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相关经费未执行完，年底结余收回。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10.06万元，支出决算210.06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0%。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4.6万元，支出决算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317.2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693.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62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2,126.75万元，支出决算2,126.7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126.75万元，主要

用于：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及儿童福利工作购买服务项目、民康计划项目、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项目、公益慈善事业标准化建设项目等社会公益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32万元，支出决算84.69万元，完成预算的64.1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7.31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2022年没有安排出国任务，出国经费未执行；二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使用和公务接待行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一次性追加公务购置经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19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没有安排出国任务，出国经费未执行。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陕西省民政厅（本级）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7.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年底收回。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80万元，支出决算65.51万元，完成预算的81.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4.49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车使用，压缩费用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5万元，支出决算1.2万元，完成预算的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3.8万元，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机关本级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5个，来宾78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652.36万元，支出决算270.27万元，完成预算的41.4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82.09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缩减培训规模，减少培训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政府基金资金安排培训费用纳入培训费支出统计。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94.08万元，支出决算43.54万元，完成预算的46.2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50.54万

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缩减会议规模，减少会议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缩减会议规模，减少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63.66万元，支出决算432.33万元，完成预算的93.24%。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4.3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运行经费按标准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396.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17.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9.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89.18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86.4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53.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6.0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59.4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51.6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

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9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省和民政部各项工作要求。在省财政资金的有力保障下，按照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加快构建基本民生保障、养老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支撑保障“五大体系”。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稳妥推进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加强社会事务管理，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筑牢民政事业发展基础。总体而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较好完成了绩效目标，达到了资金使用的预期收益。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民政事业发展经费”等7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616.6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0.76%。

组织对本部门2022年度主管的“残疾人事业发展”等5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34,608.06万元。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99，全年预算数12077.03万元，执行数11273.14万元，完成预算的93.3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2年，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省和民政部各项工作要求。在省财政资金的有力保障下，按照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加快构建基本民生保障、养老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支撑保障“五大体系”。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稳妥推进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加强社会事务管理，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筑牢民政事业发展基础。总体而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较好完成了绩效目标，达到了资金使用的预期收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因公出国计划取消、部分会议和培训计划取消、延期或转变形式，由线下转变为线上，养老护理员线下鉴定机构未能按合同如期开展鉴定工作，使得相关预算支出减少，相关绩效指标未完成。二是部分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需要按工程情况和合同要求分次进行支付，其中支付时间在后半年的居多，一定程度上造成全年支出序时进度不均匀。此外，还有部分项目超计划目标较多的情况如下：一是

因疫情原因，部分原定线下培训计划改为线上形式，导致参训人数大幅提升，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宣讲培训人数和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数。二是民康计划采购项目配置辅助器具数量超原定目标近两倍，主要是因为2022年各地市根据实际需求申报的康复器具种类及数量中低成本的康复器具占比较上年大大增加，导致全年实际购置的器具数量超年初预算数较多。

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年我单位将进一步提高预算准确率，加快项目采购进度，协调推进项目实施，切实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及执行率。一是夯实预算基础。强化相关执行业务处室和事业单位是预算编制、执行和绩效考评主体的理念，提高各处室和事业单位预算编制的参与度，夯实预算编制的基础，提升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二是坚持零基预算。采用定员定额和按标准测算相结合的方式，在编制年初预算前，充分了解全年工作重点，尤其是对重点业务工作，进一步完善项目库储备，提升预算经费测算的准确率。三是强化预算约束。全年做好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动态监控，并将其与来年预算安排相挂钩。四是加强业务学习。加强相关业务培训学习，提高预算编制人员专业水平，加强内控审计，促进部门绩效管理办法更好落实。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民政厅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及日常办公经费	用于机关和三个直属单位为履行职责所需的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等。	完成	4734.59	4355.08	379.51	4502.69	4317.23	185.46	1	95.10%	1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保障厅机关办公大楼日常卫生整洁安全。	完成	87.42	87.42		87.42	87.42		1	100.00%	1
出国出境项目	通过开展民政事务方面的交流,推动我省与发达国家在养老、社会管理等方面的合作,进而提升我省在社会管理方面的国际影响力、提高我省在养老服务、社会事务管理方面的业务能力和水平等,为我省民政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未完成	19.00	19.00		0.00	0.00		1	0.00%	0
大型活动	通过组织全省养老护理员大赛,加强我省养老服务水平,提高养老护理员的业务技能,积极组织优秀护理员参加全国大赛,全面提升我省养老服务综合实力。	完成	20.00	20.00		20.00	20.00		1	100.00%	1
网络(设备)维护建设项目	保障社会救助动态监控系统、殡葬管理系统、婚姻登记系统、地名信息系统、民政综合数据平台、社会组织法人库、办公OA系统、社区服务信息网络平台、社区服务网络平台等9个业务信息系统全年运行维护费。	完成	184.30	184.30		184.30	184.30		1	100.00%	1
专项设备购置	根据工作需要追加公务用车经费预算,用于采购机关公务用车一辆。	完成	18.00	18.00		17.98	17.98		1	99.89%	1
办公设备购置	购置机关日常工作开展所需办公设备,保障民政管理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完成	18.80	18.80		15.80	15.80		1	84.04%	0.8
民政综合事业	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完成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做好社会福利、慈善管理、行政区划图制作、勘界联检、婚俗改革等工作,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委托专业培训机构培训养老护理员1000名。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规范社会组织管理,完成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清算审计)工作。开展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培训,加强未推进慈善标准化建设,培养专业社会工作者等。	完成	5624.58	3804.81	1819.77	5074.61	3194.83	1879.78	1	90.22%	0.9
福利事务	省康复辅助器具中心为更好地服务残疾人事业,采购更先进的康复医疗设备,推进民政康复医院建设和省肢体残疾人康复中心工程建设,进一步提高我省残疾人康复服务能力。	完成	157.75		157.75	157.75		157.75	1	100.00%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省康复辅助器具中心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开支。	完成	1212.59		1212.59	1212.59		1212.59	1	100.00%	1
金额合计			12077.03	8507.41	3569.62	11273.14	7837.56	3435.58	10	93.34%	8.7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部门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三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及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按照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加快构建基本民生保障、养老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支撑保障“五大体系”。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稳妥推进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加强社会事务管理，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筑牢民政事业发展基础。			2022年，部门紧扣民政部综合评估和省委、省政府目标责任考核“坐标系”，全力保民生、兜底线、救急难、促稳定，有力服务陕西高质量发展大局。基本民生保障精准有力、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深化、基本社会服务完善提升、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年初各项预期目标得以较好完成，民政事业发展基础更加稳固。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召开会议次数	26	22	1.25	1.06
			指标2: 保障业务培训	23	18	1.25	0.98
			指标3: 保障差旅人次	300余	320	1.25	1.25
			指标4: 配置辅助器具	≥1400件	4000余件	1.25	1.25
			指标5: 养老护理员培训和鉴定人数	1000人	796人	1.25	1
			指标6: 重阳节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	1000人	1000人	1.25	1.25
			指标7: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1个	1个	1.25	1.25
			指标8: 制定慈善行业标准	2个	3个	1.25	1.25
			指标9: 行政区划图制作	≥600张	700余张	1.25	1.25
			指标10: 预算执行率	≥95%	98%	1.25	1.25
	质量指标	指标1: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4.17	4.17	
		指标2: 保障机关日常业务正常开展	100%	100%	4.17	4.17	
		指标3: 配置辅助器具均能符合合同要求	100%	100%	4.16	4.16	
	时效指标	指标1: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指标1: “三公”经费	只减不增	降低10余万元	6.25	6.25	
		指标2: 超预算项目数	0	0	6.25	6.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支持贫困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得以提升	有效	有效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民政业务发展水平	增强	增强	1.5	1.5
			指标2: 养老、未成年人保护和社会工作等专业人才队伍整体素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指标3: 救助等工作精准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5	1.5
			指标4: 社会组织管理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指标5: 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提高幸福度。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扶贫地区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民政工作影响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7.9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民政事业发展经费”等7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01.90万元，执行数471.67万元，完成预算的67.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在于受疫情影响，会议和培训经费执行不足，个别采购项目未能如期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快采购项目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效益。

2. 民康计划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00.00万元，执行数696.94万元，完成预算的99.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四千余件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3. 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0.00万元，执行数183.93万元，完成预算的51.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培训11.4万人次，超额完成民政部三年五万人的任务，但受疫情影响鉴定机构未能按计划方案开展鉴定活动，全年鉴定了796名养老护理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在于受疫情影响，培训鉴定工作未能如期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快项目进度，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效益。

4. 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00万元，执行数2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各项预算绩效目标，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5.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及儿童福利工作购买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222.78万元，执行数168.43万元，完成预算的75.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各项预算绩效目标，有效提升我省儿童保护机制，关爱留守儿童，保护未成年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不高，主要原因在于该笔经费为上年结转经费，本年受疫情影响部分培训计划未能如期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快项目进度，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效益。

6.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00万元，执行数197.45万元，完成预算的98.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各项预算绩效目标，建设了10个乡镇（街道）社工站，积极打造成为示范点，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专业优势，提升基层服务水平。

7. 中央集中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32.00万元，执行数230.30万元，完成预算的99.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各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了综合体验馆的建设并具备使用条件，完成配置康复辅助器具。

表13-1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0	701.90	471.67	10	67%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0	701.90	471.67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完成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做好社会福利、慈善管理工作,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			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完成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做好社会福利、慈善管理工作,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26次	22次	4.16	3.54	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计划未能如期开展。
			保障业务培训	23次	18次	4.17	3.25	受疫情影响,部分培训计划未能如期开展。
			保障差旅人次	300余	320	4.17	4.17	
		质量 指标	保障机关日常业务 正常开展	100%	100%	12.5	12.5	
		时效 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5	12.5	
		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数	730万元	472万元	12.5	12.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民政业务发展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5.46

表13-2

民康计划采购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康计划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700.00	696.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	700.00	696.9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四千余件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配置辅助器具	≥1400件	4000余件	12.5	12.5	
		质量指标	配置辅助器具均能符合合同要求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700万元	696.94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残疾人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表13-3

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陕西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	360.00	183.93	10	51%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0	360.00	183.9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培训1000名以上养老护理员，开展职业技能鉴定1000人次，有效提高养老从业人员素质。			全年培训11.4万人次，超额完成民政部三年五万人的任务，但受疫情影响鉴定机构未能按计划方案开展鉴定活动，全年鉴定了796名养老护理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000人	11.4万人	12.5	12.5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符合养老服务相关技术标准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60万元	183.93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1000名养老护理员，提高养老从业人员素质	显著	显著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5	

表13-4

重阳节慰问活动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阳节慰问活动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2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重阳节期间，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200万元，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2022年重阳节期间，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200万元，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	1000人	1000人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重阳节期间	重阳节期间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00万元	200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提高幸福度。	有效	有效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慰问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表13-5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及儿童福利工作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及儿童福利工作购买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2.78	222.78	168.43	10	76%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2.78	222.78	168.4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我省儿童保护机制，关爱留守儿童，保护未成年人。			提升我省儿童保护机制，关爱留守儿童，保护未成年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立孵化中心个数	1	1	3.12	3.12	
			儿童课题研究数	≥1	9	3.12	3.12	
			示范培训次数	≥2	2	3.13	3.13	
			宣讲培训人数	≥300	2万人次	3.13	3.13	受疫情影响，部分线下培训计划采取线上方式进行，参训人数大幅提高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6.25	6.25	
			儿童保护涉及全省县区	100%	100%	6.25	6.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1月底前	9月底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222.78万元	168.43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保护队伍素质提升	≥85%	9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护童爱童氛围	增强	增强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的儿童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					100	98		

表13-6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97.45	10	9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197.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乡镇 (街道) 社会工作服务站规范建设, 推动“五社联动”试点, 更好发挥社工站和社工专业人才专业服务作用, 提升基层民政专业服务水平。			建设了10个乡镇 (街道) 社工站, 积极打造成为示范点,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专业优势, 提升基层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乡镇 (街道) 社会工作服务站数量	10个	1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9月份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00万元	197.45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民政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人员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表13-7

中央集中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央集中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康复辅助器具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2	232	230.3	10	99.2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	232	230.3	—	99.2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能力建设及辅具设施设备购置租赁服务业务			1. 完成了综合体验馆的建设并具备使用条件。 2. 完成配置康复辅助器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综合体验馆装修工程	1项	1项	10	10.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10	10.0	
		时效指标	年度配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0	
		成本指标	装修工程支出成本	90万元	89.8万元	10	10.0	
			设备设施购置成本	23次	140.5万元	10	1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公益项目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人数	≥1000人次	0	7.5	7.0	受疫情影响，2022年没有开展集中活动，2023年度积极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3年，≤5年	3-5年	7.5	7.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0	
	总分						100	99.5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2年度主管的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等5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34,608.06万元。

1.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5,981.00万元，执行数45,98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下拨残疾人“两项补贴”省级补助资金45981万元，惠及68.6万名困难残疾人和38.7万名重度残疾人。在前期全面实施“跨省通办”的基础上，全省范围内实行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全程网办”，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申领补贴的便利化水平。与省财政厅、省残联建立了《两项补贴联合工作机制》，提升残疾人两项补贴管理服务水平。

2. 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8,600.06万元，执行数18,600.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通过对省级专项资金的合理使用，保障了公办社会福利机构和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聘用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维持了机构的正常运转，保障了机构供养对象的生活。敬老院提升改造项目增加了我省养老机构供给，改造护理型床位2000张，并适老化与安全设施设备配置改造，有效提高了养老机构的护理服务能力和环境舒适度、安全性。保障了流浪乞讨人员得到及时救助和困难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对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和改扩建床位给予了政府补贴，提升了养老服务能力水平。对全省11家儿童福利机构业务档案信息规范化智能化建设给予支持，提升了机构档案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设施改造和设备购置项目可能出现进度过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随着疫情防控的持

续向好，我厅将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工程及采购进度，尽早形成有效支出，发挥财政资金效益，为服务对象提供更加优质的民政服务。

3. 城乡社区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320.00万元，执行数7,3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城乡社区建设工作，包括城市社区建设、农村社区建设等工作，提高城乡建设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条件，提供居民生活便利，促进城乡可持续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个别市、县受地方财力限制，财政配套资金量大，协调落实难度大，配套资金不到位、不及时；个别项目建设受制于老旧城区用地、土地划转、陕北冬季无法施工、新冠疫情防控等因素，导致启动较晚、工程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指导各市、县加强与财政部门协调沟通，争取配套资金；加强项目建设监管，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加大督导检查力度，推动项目尽早落地。确保2023年底前完成项目建设。

4. 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6,707.00万元，执行数126,70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建成覆盖236.63万人次的低收入人口的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基本实现对低收入人口常态监测、快速预警、主动救助的闭环管理，兜底保障基础更稳固、成效更持续。全省13.14万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和突发严重困难人口纳入兜底保障，占三类重点人群总数的62.73%。指导各地优化低保审核确认流程，加大低保边缘家庭认定工作推进力度，全面建立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服务评价考核

和定期探访制度。修订完善《临时救助工作规程》，强化救急难功能，全省保障城乡低保126.9万人，特困人员13万人，全年实施临时救助53.6万人次。

5.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000.00万元，执行数36,0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按照《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和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方针，严格公益金的支出范围，省级福彩公益金在促进全省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中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同时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设施改造和设备购置项目可能出现进度过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随着疫情防控的持续向好，我厅将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工程及采购进度，尽早形成有效支出，发挥财政资金效益，为服务对象提供更加优质的民政服务。

表15-1

残疾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社保处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981	45981	459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981	45981	45981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2022年，下拨残疾人“两项补贴”省级补助资金45981万元，惠及68.6万名困难残疾人和38.7万名重度残疾人。在前期全面实施“跨省通办”的基础上，全省范围内实行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全程网办”，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申领补贴的便利化水平。与省财政厅、省残联建立了《两项补贴联合工作机制》，提升残疾人两项补贴管理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残疾人两项补助保障人数	≥100万人	107.3万人	20	20	
		质量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执行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按照预算执行要求及完成资金下达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得到提升，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的护理需求给予保障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表15-2

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社保处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600.6	18600.6	18600.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600.6	18600.6	18600.6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确保所有政策规定所有服务对象：三无人员、孤残儿童、老年人群体、流浪人员等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待遇得到落实。减轻困难群众丧葬负担，落实各项民政社会福利政策。</p>				<p>总体方面，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较好完成了绩效目标，达到了资金使用的预期收益。通过对省级专项资金的合理使用，保障了公办社会福利机构和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聘用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维持了机构的正常运转，保障了机构供养对象的生活。保障了流浪乞讨人员得到及时救助，对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和改扩建床位给予了政府补贴，提升了养老服务能力水平。</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儿童福利机构数量	18个	18个	4	4	
			保障养老机构数	≥435所	416所	4	3	部分市县资金未及时下达
			提升改造敬老院数量	≥51所	46所	4	3	部分市县资金未及时下达
			资助民办养老机构	≥37所	27所	4	3	部分市县资金未及时下达
			维修改造养老机构	≥3所	3所	4	4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应救尽救	2.2万人次	4	4	
			殡葬惠民人数	应救尽救	4327人	4	4	
			保障三无人员数量	应保尽保	100%	4	4	
			支持儿童福利机构规范化建设数量	11个	11个	4	4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资金下达	100%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权益保障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工作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7	

表15-3

城乡社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社保处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4	704	70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4	704	704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城乡社区建设工作，如城市社区建设、农村社区建设等工作，提高城乡建设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条件，提供居民生活便利，促进城乡可持续发展。				通过开展城乡社区建设工作，包括城市社区建设、农村社区建设等工作，提高城乡建设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条件，提供居民生活便利，促进城乡可持续发展。2022年省级资金补助项目工程均已开工建设，受疫情影响，进展情况不一。按照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要求，2023年底完成上年度下达项目建设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成农村社区服务中心数量	≥150个	220个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质量标准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社区建设周期	50%	50%	10	10	2022年项目资金已全额拨付，按照计划2023年底完成建设任务。
		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乡建设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条件	逐年提高	建成后，进一步提高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覆盖率，提升社区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提高城乡建设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条件满意度	≥80%	≥90%	5	5	
人民群众对提供居民生活便利，促进城乡可持续发展满意度			≥80%	≥90%	5	5		
总分						100	100	

表15-4

社会救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社保处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707	126707	126707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6707	126707	12670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1. 完成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任务，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2.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3. 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4. 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督促指导各地制定出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临时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临时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p>			<p>2022年，在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和省级专项资金的有力保障下，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深入开展审计发现问题专项治理和巩固兜底脱贫成果“回头看”行动，建成覆盖236.63万人次的低收入人口的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基本实现对低收入人口常态监测、快速预警、主动救助的闭环管理，兜底保障基础更稳固、成效更持续。全省13.14万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和突发严重困难人口纳入兜底保障，占三类重点人群总数的62.73%。指导各地优化低保审核确认流程，加大低保边缘家庭认定工作推进力度，全面建立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服务评价考核和定期探访制度。修订完善《临时救助工作规程》，强化救急难功能，全省保障城乡低保126.9万人，特困人员13万人，全年实施临时救助53.6万人次。全年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22173人次，其中站内救助17687人次、站外救助4486人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低保政策保障对象	≥100万人	126.9万人	6	6	
			实施临时救助	≥40万人次	53.6万人次	6	6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100%	6	6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数	≥5391人	6266人	6	6	
		质量指标	低保政策执行率	100%	100%	8	8	
			临时救助政策执行到位率	100%	100%	6	6	
			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执行到位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社会救政策实施助时效	符合政策规定要求	≤45天	5	5	
	接到流浪乞讨人员信息响应时间		先行先救或≤20工作日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保障率	100%	100%	10	10	
			保障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	100%	100%	10	10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人员返乡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5%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表15-5

省级福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福彩公益金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社综办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	36000	36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0	36000	36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下达省级福彩公益金用于社会福利事业资金3.6亿元，其中省本级支出1620万元，下达市县34380万元。落实各项民政社会福利政策。			2022年，我厅按照既定目标，配合省财政厅严格落实福彩公益金“以收定支”的预算执行安排，按照《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和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方针，严格公益金的支出范围，通过公益金项目专项抽查审计，日常监管等措施不断加强对资金和项目的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各项预定目标。省级福彩公益金在促进全省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中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同时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200个	200个	6	4	部分项目实施未完成
			农村互助幸福院绩效考评以奖代补项目	500个	500个			
			公办养老机构设备配置及维修改造项目	8个	8个			
			敬老院床位改造	5400张	5400张			
			殡仪馆设备购置项目	13个	13个	6	6	
			农村公益公墓建设	75个	75个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	7个	7个			
			支持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范项目	30个	30个	6	6	
			支持三级社会组织服务平台项目	27个	27个			
			支持未成年保护示范单位创建项目	5个	5个	6	6	
			未成年救助中心项目	6个	6个			
			孤儿助学人数	861名	861名			
		农村社区建设项目	150个	220个	6	6		
		质量指标	各机构正常运转	100%	100%	5	5	
殡葬设备环保标准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资金下达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各机构运转保持稳定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98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陕西省2022年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评价得分81.69，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陕西省2022年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4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6391749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7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26.75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303.87	五、教育支出	35	86.35
六、经营收入	6	1,866.0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66.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833.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4.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126.7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35.3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273.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9.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91.48
总计	30	11,464.63	总计	60	11,46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35.38	7,898.76		1,303.87	1,866.07		166.68
205	教育支出	86.35	86.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86.35	86.35					
2050803	培训支出	86.35	86.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3.76	5,457.13		1,303.87	1,866.07		166.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697.71	4,551.20					146.51
2080201	行政运行	2,685.63	2,685.6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8	17.98					
2080203	机关服务	157.42	157.4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17.19	117.1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83.79	334.82					48.9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35.70	1,238.16					97.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5.98	335.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3	28.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19	5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44	20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2	41.12					
20810	社会福利	3,621.11	430.99		1,303.87	1,866.07		20.17
2081003	康复辅具	3,621.11	430.99		1,303.87	1,866.07		20.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96	138.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96	138.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8	13.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8	13.8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8	13.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66	21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66	21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06	210.06					
2210203	购房补贴	4.60	4.60					
229	其他支出	2,126.75	2,126.7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26.75	2,126.7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26.75	2,12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73.14	5,826.73	3,580.34		1,866.07	
205	教育支出	86.35		86.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86.35		86.35			
2050803	培训支出	86.35		86.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3.53	5,600.21	1,367.24		1,866.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737.48	3,494.20	1,243.28			
2080201	行政运行	2,685.58	2,685.5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8		17.98			
2080203	机关服务	157.42	70.00	87.4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17.19		117.1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91.75	246.56	145.1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67.56	492.06	87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5.98	335.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3	28.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19	5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44	20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2	41.12				
20810	社会福利	3,621.11	1,755.03			1,866.07	
2081003	康复辅具	3,621.11	1,755.03			1,866.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96	15.00	123.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96	15.00	12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6	11.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6	11.8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6	1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66	21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66	21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06	210.06				
2210203	购房补贴	4.60	4.60				
229	其他支出	2,126.75		2,126.7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26.75		2,126.7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26.75		2,12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7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26.7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86.35	86.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97.95	5,397.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86	11.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4.66	214.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26.75		2,126.7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98.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37.56	5,710.81	2,126.7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1.19	61.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98.76	总计	64	7,898.76	5,772.01	2,12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10.81	4,317.23	1,393.59
205	教育支出	86.35		86.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86.35		86.35
2050803	培训支出	86.35		86.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7.95	4,090.71	1,307.2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492.02	3,308.74	1,183.28
2080201	行政运行	2,685.58	2,685.5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8		17.98
2080203	机关服务	157.42	70.00	87.4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17.19		117.1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34.82	189.63	145.1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79.03	363.53	81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5.98	335.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3	28.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19	5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44	20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2	41.12	
20810	社会福利	430.99	430.99	
2081003	康复辅具	430.99	430.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96	15.00	123.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96	15.00	12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6	11.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6	11.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6	11.86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66	21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66	21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06	210.06	
2210203	购房补贴	4.60	4.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1.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4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8.05	30201	办公费	48.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35.78	30202	印刷费	4.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25.79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46.8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7.62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85	30207	邮电费	39.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95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3.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1	30211	差旅费	59.5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7.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0.19	30213	维修（护）费	16.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3	30214	租赁费	0.5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8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54.28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60.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9.6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8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3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46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693.82					公用经费合计	623.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6.75	2,126.75		2,126.75	
229	其他支出		2,126.75	2,126.75		2,126.7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26.75	2,126.75		2,126.7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26.75	2,126.75		2,12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32.00	19.00	98.00	18.00	80.00	15.00	94.08	652.36
决算数	84.69		83.49	17.98	65.51	1.20	43.54	27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陕西省 2022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陕西省财政厅 2022 年共向地市转移支付下达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 38771.50 万元，涉及全省 12 个市和 16 个省管县的 22 类公益金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养老项目：包括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优秀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养老机构建设与维修改造、敬老院的提升；

(2) 城乡社区建设项目：包括城市社区服务建设、城乡社区服务设施建设、城乡社区服务设施建设补助；

(3) 儿童福利项目：主要资助困难家庭大学新生入学补助、孤儿高等教育、康复明天计划、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服务体系；

(4) 社会事务项目：主要包括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与改造、殡仪馆设备购置、精神卫生康复项目；

(5) 社会组织发展项目：主要包括支持社会组织发展项目；

(6) 慈善社工项目：主要资助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项目、社会工作项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抽取了西安市、渭南市、安康市作为抽样评价市，三个抽样市 2022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合计 14409.48 万元，占全省总下达资金的 37.17%。

综合考虑专项资金分配、支持方式、项目分布等因素后，评价组选取了西安市本级、碑林区、莲湖区、未央区，渭南市本级、澄城县、蒲城县、大荔县、合阳县，安康市本级、平利县、紫阳县、汉滨区 13 个抽样点，共涉及福利彩票公益金 5756.25 万元，占 3 个市分配下达资金 14409.48 万元的 39.95%。

本次绩效评价以“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主要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2 年陕西省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1.69 分，等级为“B”。

评价认为：陕西省各地市（县）完成了 2022 年陕西省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的部分任务和绩效目标。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

但评价发现，2022 年陕西省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项目资金拨付程序不统一；项目资金分配过于分散；资金使用不规范；重建设、轻经营；项目申报手续复杂等问题，

影响了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项目实施效果，需要重点关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投入情况

项目投入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4.58 分。

评价组认为省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但实施过程中仍存在项目目标数不对应、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实施内容不匹配和资金分配不合理等问题。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1.37 分。

评价组认为各调研地区均制定了相应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但实施过程中仍存在预算资金到位率不高、资金拨付不及时、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分值 40.5 分，评价得分 27.43 分。

评价组认为各调研地截至评价时间点已完成的项目其产出成本较好，但整体产出数量一般；除城乡社区建设项目规定在 2023 年年底完成，“五社联动”项目在 2023 年 9 月前完成外其余项目均要求在 2022 年年底完成，产出时效完成较差，正在实施中的项目较多。

(四) 效益情况及项目满意度指标情况

效益指标分值 18.5 分,评价得分 18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1 分,评价得分 10.31 分。

评价组根据现场的查看情况以及调查问卷的分析结果,已实施运行的项目其效益情况及群众满意度较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日间照料中心项目

渭南市合阳县积极构建普惠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体系网络,集社区和日间照料中心融合一体,让社区老年人就近享受到“六助一访”,即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医、康复、寻访关爱等可及化服务,涉及日托看护、定期义诊、膳食服务、消毒隔离技术指导、健康知识讲座、医疗护理等方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群众满意度较高。

(二) 城乡社区建设项目改善公共服务能力

平利县对城关镇普济寺村、长安镇枣园村、八仙镇江西街村、西河镇女娲山村 4 个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验收,均竣工并投入使用,城乡社区项目实施建成后,公共服务能力明显提升,解决了居民群众多样化、个性化服务需求。辖区居民幸福感、获得感明显改善。

(三) 社会事务项目保护生态环境

安康市平利县城关镇回民公墓、广佛镇秋河村公益性公墓、正阳镇正阳河村公益性公墓,资金主要是用于公墓前期征地、

设计、绿化、墓地整理及公墓道路建设，项目建成后，按照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收取适当的墓穴租用费，为相关行政村域内居民死亡提供一个良好的安葬条件，从而遏制和杜绝乱埋乱葬行为，对节约土地资源、保护环境、移风易俗、减轻群众负担起了重要作用。

（四）社会组织、社会工作项目促进社区和谐稳定

渭南市大荔县按照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社区事务类、文体活动类四大社区社会组织，努力创建“情洒社区，爱满家园”社区社会组织品牌，满足社区群众不同层次的利益需求，使社区群众和谐相处，促进社区稳定。渭南市大荔县以镇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为依托，对标“六有”标准（有场地、有设备、有人员、有流程、有制度、有服务），建立社工服务平台，组建“2名兼职+3名专职”的工作队伍，通过“绿色家园，人人共享”、“赓续雷锋精神，共建文明社区”、“大手拉小手，良好习惯一起走”等活动，助力“一老一小”。

（五）慈善示范社区项目发挥党员帮扶作用

渭南市蒲城县朝阳慈善示范社区发挥党员帮扶作用，与高龄老人、老年残疾人开展“一帮一”结对帮扶活动，制作“爱心互助卡”，营造居民之间相互交流与互动的平台，组建“朝阳社区巾帼志愿者服务队”和“朝阳社区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常态化对辖区内孤寡、伤残、贫困老人和儿童提供上门服务，

借助网络信息平台，逐项、逐户开展人口信息详细登记，及时了解群众困难，提供帮助。通过一系列活动，为慈善事业发展开新局，办实事。

五、存在的问题

经调研发现，各调研地区均制定了相应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已投入使用的项目均获得了较好的反馈，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得到了有效提升。但受新冠疫情等情况影响，省级福彩公益金部分项目正在实施中，仍存在以下问题：

（一）预算资金到位率偏低

2022年度省级福彩公益金项目实地调研抽查点下达资金5756.25万元，截止评价时间节点已下达2264.11万元，执行率为39.33%，在收到上级下达的资金后，由于项目库项目储备不足，未能及时合理制定资金分配方案，影响了资金执行进度，导致了资金使用效率较低；受新冠影响，有些项目未能开始实施。

（二）项目资金拨付程序不统一

安康市汉滨区项目资金由县财政局直接拨付至实施单位；渭南市本级、澄城县、蒲城县、合阳县、大荔县部分项目资金由县财政局直接拨付至实施单位，还有部分项目资金是由县财政局拨付至县民政局，由县民政局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各地

区项目拨付程序不统一，造成部分项目监管职责不清，监管不到位。

(三) 项目资金分配过于分散

资金总量有限，但优秀农村互助幸福院机构补助需求量大，导致项目资金分配过于分散，存在撒“胡椒面”现象，发挥的社会效益有限。渭南市合阳县补助资金8万元，涉及54家优秀农村互助幸福院机构。

(四) 资金使用程序不规范

项目资金下达后，调整项目数量未及时向上级部门报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陕财办综【2022】23号），拨付资金应用于5个日间照料中心，实际拨付资金用于16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4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改造提升。根据《陕西省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设施建设管理暂行办法》（陕民发【2020】110号），应及时报省民政厅备案。

(五) 注重项目建设，忽略运营管理

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互助院等建设类项目不具备盈利性，政府财政补贴支持运营，但现有政策仅支持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并没配套运管资金，只能通过整合部分项目资金、志愿者、村民捐赠、社工组织等措施勉强运营。

(六) 项目申报手续复杂

部分项目单个资金量小，但仍需要经立项、可研等流程申报至发改委，评审、公示、签约后实施，由于项目申报流程复杂，申报流程用时长，导致资金下达较晚，部分项目不能及时在规定时效内完成。

七、有关建议

（一）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落实部门监管责任

省级部门要做好项目规划和各项管理制度，实行项目滚动分配计划，及时检查、总结项目分配、实施、运营中存在的问题，各市县联动，及时表扬奖励创新，存在问题及时通报，执行差的通报批评。同时加强事中管理，对预算执行率不高的项目深入分析；预算编制统筹考虑上年项目结转结余资金，盘活存量财政资金，明确支持方向。

（二）合理测算实际需求，增强预算编制合理性

建议加强项目储备，做好项目前期调研、可行性分析、配套规划工作，对实在无法实施的项目要及时调整预算安排，办理预算调剂相关手续，避免资金长期闲置，确保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三）落实相关管理制度，提高项目实施规范性

建议严格按照资金下达文件要求实施项目，确保项目实施内容与文件要求相符；根据上年项目考核情况，及时进行项目调研，动态调整项目的设立内容及补贴标准；严格执行采购程

序及合同条款，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四）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部门要主动作为，抓紧筹备，及时推进项目执行工作，确保项目按期完成；省、市项目管理部门要加强与同级财政部门以及基层项目实施部门的沟通，及时掌握项目资金的拨付、使用和管理情况，保障基层项目实施部门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五）重视需求分析，建立个性化服务体系

一是科学调研，准确掌握使用人的实际需求。要分析使用人受教育程度、家庭结构及生活习惯等信息，掌握使用人的真实迫切需求以及接受服务的意愿和影响因素，从而有针对性的设置服务内容与形式。

二是在准确掌握需求的情况下，合理设置，整合资源，提高利用效率。根据使用人需求设置有关功能室，合理设置功能室的位置和面积，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共用场所。

（六）注重项目后期运营，适当予以帮扶

实施部门要注重后期运营，推进项目快速发展，要加强统筹谋划，落实项目帮扶政策，做到项目可持续运转，以达到更好的社会效益。一方面项目运转资金需求纳入年度财政预算范畴，探索运管支持政策，给予财政支持。另一方面建立社会资金使用明细公示制度，鼓励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社会组织和企

业捐款捐物，充分发挥社会各界的力量，促进项目长久发展。